**勐海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优化简政放权推进“放管服”改革2月信息报送**

根据西双版纳州人民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强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我局依据《行政许可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便民、利民、为民为服务宗旨，切实改进管理模式，通过采取减少审批环节、规范审批行为、提高审批效率、注重后续监管、优化服务质量等措施，切实履行法律赋予的卫生监督执法职能，热情、高效为群众服务。现对开展行政审批行为改进的工作进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进一步规范卫生行政许可行为。严格卫生许可申请、审核、审批制度，进一步规范和简化办证程序，提高效率，方便群众。2月份共办理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4证（其中新办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1证，公共场所复核类3证）。办理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7户（其中年检4户、注销3户）。医师执业地点变更2人、医师执业备案注册23人、护士执业注册5人、护士延续2人、护士执业地点变更3人。

二、开展对勐海大益茶庄园旅游有限公司大益庄园酒店进行日常性监督检查。

三、加强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与放射卫生监督执法。对布朗山乡卫生院、布朗山乡曼囡村委会村卫生室、勐海秦大夫诊所、罗医生口腔诊所、马医生门诊部等7家医疗机构进行日常性监督检查。

四、我县于2016年7月1日起将二孩审核审批工作下放到勐海镇、勐往乡等十一个乡镇和黎明农场管委会改为进行备案登记发放《生育服务证》，并下发《勐海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生育服务证办理工作有关规定的通知》（海卫计发[2016]169号），按县委组织部要求，自2016年11月1日起所有办理业务全部从为民服务综合平台办理，至2018年1月底，全县备案登记发放一孩《生育服务证》238;二孩

《生育服务证》290本；审批办理发放再生育《生育服务证》31本。

勐海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8年3月2日